

美髮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執行美髮產品進出口的運作程序
編號	105426L4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美髮業相關工作地點。這能力的應用涉及判斷及分析能力，在大致熟悉的工作環境中，執行美髮產品進出口的運作程序。美髮產品包括於髮廊使用或作零售用途。
級別	4
學分	3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瞭解美髮產品進出口相關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瞭解香港進出口貨物條例 • 瞭解基本進出口的術語，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FOB (Free on Board) • CFR (Cost and Freight) • CIF (Cost, Insurance and Freight) • BL (Bills of Lading) • 瞭解美髮產品進出口的海關手續 • 瞭解機構既定的美髮產品進出口程序 • 瞭解航空和海上貨運系統的運作程序 <p>2. 執行美髮產品進出口程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按照機構的程序或客戶的要求，執行美髮產品出口程序，如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正確標示需特殊處理的商品，如：危險品、化學品等，並附上相關文件 • 完成並確保準時遞交所需的海關文件 • 完成所需文件，連同貨物或透過其他方式發送給顧客 • 安排收集需要運送的貨物，並包裝好美髮產品 • 追蹤貨物，以確保貨物準時送達 • 完成內部行政程序 • 按照機構既定程序，執行美髮產品進口程序，包括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與供應商磋商，以確定裝運細節 • 當貨物到達，完成報關手續 • 安排接收貨物 • 完成內部行政程序，跟進貨品數量、質量、包裝，對比訂購產品的規格 <p>3.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與供應商／代理商建立良好的合作夥伴關係 • 防止任何濫用 / 挪用機構資產和盜竊等濫權或舞弊行為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(i) 能夠按照海關規定和機構的程序，正確處理美髮產品進出口事宜；及 • (ii) 能夠因應美髮產品的類型，完成所需的進出口文件及手續。
備註	